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9-105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为二级子公司大连泰达环保提供 5,000 万元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级子公司大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泰达环保”）向紫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融资”）申请融资5,000万元，期限3年，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相关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经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19年度为大连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额度为42,500万元。本次担保前公司为大连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余额为36,762.50万元，本次担保后的余额为41,762.50万元，大连泰达环保可用担保额度为737.5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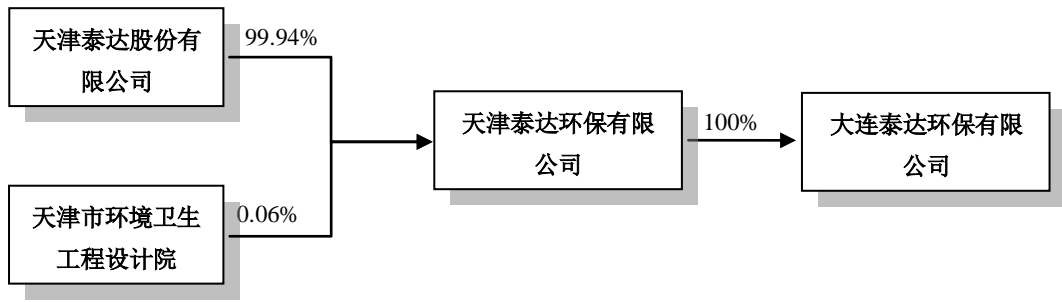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 1.单位名称：大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09年08月20日
- 3.注册地点：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拉树房村西
- 4.法定代表人：殷凤超
- 5.注册资本：25,000万元整

6. 主营业务：对环保类项目的建设及运营管理；对生活垃圾焚烧后的综合利用及电力生产；环保项目投资；环保项目的设计、咨询服务；环保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租赁。（以上均不含专项审批）；经济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股权结构图



(二)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7月31日
资产总额	64,015.42	70,731.20
负债总额	26,942.64	34,671.46
流动负债总额	14,615.05	21,678.37
银行贷款总额	9,000.00	25,816.67
净资产	37,072.79	36,059.74
-	2018年	2019年1月~7月
营业收入	10,990.26	6,984.62
利润总额	6,660.23	2,125.81
净利润	5,008.27	1,616.82

注：2018年度数据经审计，其他数据未经审计。

(三) 截至目前，大连泰达环保不存在抵押、担保、诉讼和仲裁等或有事项。

(四) 大连泰达环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公司与紫光融资签署《保证合同》。

(二) 担保范围：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受益人支付的租金（包含租赁本金、租赁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其他应付款项和受益人为实现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

(三) 担保金额：5,000万元。

(四)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五）担保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始至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的期间。

该笔担保使用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将在泰达股份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届满，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五、董事会意见

该笔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已审批的 2019 年度担保额度内，董事会意见请参见《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24）。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 111.62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278.18%。

（二）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8 月 20 日